

聯合報

UNITED DAILY NEWS
 聯合每日新聞
 地址：新加坡 禧街 111 號
 電話：235 1111

工資整償辦法與勞基法不符
形成行政命令變更法律規定

立院昨決議交內政經濟司法三委會審

【本報訊】立法院昨(廿二)日開會，討論行政院提請通過的「國家賠償法」草案。該草案係由內政部、經濟部、司法部會同擬定，旨在規範國家機關及其公務員在執行職務時，因過失或違法行為造成人民損害時，應予賠償之責任。會議中，與會委員就草案之條文細節，如賠償範圍、責任歸屬、追償程序等，進行了廣泛討論。最終，會議決定將該草案交由內政、經濟、司法三個委員會分別進行詳細審查，以確保法律之完整性與可執行性。此舉顯示立法機關對國家賠償制度之重視，旨在保障人民合法權益，並促進政府行政效率之提升。

美元昨重跌，央行干預 新台幣今仍將升值三分

美對利國報復如箭在弦

俄決恢復核子試爆

美在菲兩軍事基地
李曼強調無可取代

[illegible][illegible]